

新竹縣立北埔國民中學「節能省電」競賽辦法

一、目的：

(一)依據校務發展計畫辦理。

(二)促進全體師生積極節約能源以達落實節能政策，從日常生活中養成節約用水用電習慣，增進能源使用之效率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總務處

三、參加年級：全校各班。

四、時間：本學期第二週起至第二十週止。

五、競賽重點：1.打掃時間、2.下課跑步時間、3.外堂課，請關燈關電扇。

(平時下課為分區管理，如無須用燈，原則上關燈辦理)

六、評分方式：

(一)由綠能股長輪值，採糾察每日進行檢查評分，每週公告統計。

(二)評分規範：

1. 評分時間：下課鐘響完至上課鐘響之間皆屬評分時間，評分時間內違規狀況反覆出現，都可持續扣分。

2. 由指定糾察負責檢查，評分時間內發現違規，扣分外需協助該班完成關閉工作。

3. 輪值評分班級未盡責而被扣分時，當天再加扣2分。

(三)成績計算：

1. 電燈部分：黑板燈不計入，其餘一盞電燈未關扣2分；兩盞電燈未關扣4分；以此類推。

2. 電扇部份：講臺上的電扇若教師使用中則不計入，其他每盞電扇未關閉扣2分；兩盞電扇未關扣4分；以此類推。

七、獎勵：

(一)每週未被扣分班級，為節能省電優良班級，連續二週榮獲節能省電優良班級，當週全班每人戳記1個，綠能股長為3個。下一週重複新循環統計。

(二)累積榮獲三次節能省電優良班級，當週全班每人戳記1個，綠能股長加倍為2個。下一週重複新循環統計。

八、懲罰：

(一)該週被扣分累計20分，則綠能股長實施課後節能永續教育宣導一回與學習單一份。

(二)若累計被扣分且超過40分，則全班實施課後節能永續教育宣導一回與學習單一份。

九、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新竹縣立北埔國民中學「節能省電」計畫

- 壹、依據：「政府機關及學校全面節能減碳措施」辦理。
- 貳、目的：加強節能減碳教育宣導，達成節能減碳共識，全校師生共同落實推動永續校園。
- 參、實施原則：
- 一、加強宣導，引導全校師生落實節能減碳措施。
 - 二、各辦公室自主管理，推動節能減碳措施。
- 肆、實施方式：
- 一、辦公室部份：採自主管理方式，推動節能減碳措施。
 - 二、班級部份：由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負責節能減碳措施之推動與執行。
- 陸、具體措施：
- 一、辦公室部份
 - (一) 電風扇使用
室內悶熱時。請開窗或使用電風扇，風扇轉速則請設定在「弱」以降低電力消耗。
 - (二) 照明系統
 1. 採購相關燈具器材時，一律採購高效率照明燈具及電子式安定器。
 2. 總務處依全校作息時間，開關公共區域燈光。
 3. 無人在時，最後離開者應關燈及電扇，少數人在時，若無需要，則關閉局部電源。
 4. 下班時間，請將電腦、列表機、飲水機、影印機等電源關閉；若關閉後，有人使用，則請使用者關閉。
 5. 禁止使用電熱器等大用電之私人電器用品。
 6. 加強宣導，養成隨手關燈習慣。
 7. 確實落實燈具保養維護，定期清潔燈具，並按燈管光衰及黑化程度更換燈管，以維持應有亮度。
 - (三) 事務機器及其他
 1. 選購電腦或其週邊設備，優先選用具環保標章或節能標章產品。
 2. 本校所有電腦，應設定為當其未使用時，即自動進入低耗能休眠狀態；長時間不用電腦時應關閉電源，減少待機耗電損失。
 3. 影印前先正確設定所需之紙張大小及複印份數，以免無效複印，浪費紙張及電力。
 4. 各處於每日下班前，應指定專人負責檢視確認電器電源關閉狀況。
 - 二、班級部份
 - (一) 各班配合作息開關燈光，下課時間除非必要，一律關閉燈光。
 - (二) 各班至專科教室上課或上室外課時，務必關閉原教室燈光、電風扇及其他電器用品。
 - (三) 養成廁所照明燈使用後隨手關燈的習慣。
 - (四) 全校午休時間關燈 1 小時 (11:50 至 13:00)。
 - (五) 每日放學前，各班總務股長應巡視班級設備，確定燈光、電扇、麥克風及其他電器設備均已關閉。衛生股長則應巡視班級外掃公共區域電源是否關閉。

- (六) 室內窗戶打開，保持空氣流通，關閉情形下禁止使用電扇。
- (七) 教室有人穿外套時，不得開電風扇(不舒服者除外)。
- (八) 下課時間或教室無人電扇應關閉。
- (九) 專科教室：
 - 1. 使用時機亦同，離開時，使用教師應督導學生關閉電源。
 - 2. 專科教室冷氣開啟，需室內溫度達 28 度以上。

三、教育宣導

- (一) 鼓勵全體教職員工師生參加研習節能減碳管理技術及方法。
- (二) 加強宣導師生落實節能減碳政策，達成節能減碳目標。
 - 1. 透過行政會報、導師會報宣導，讓每位夥伴都能以具體行動配合並以身作則，做為學生表率。
 - 2. 訂定節能宣導月
 - 3. 請各班導師將節約用電列入班會宣導事項，並每週檢討執行情形，持續一個月，藉由密集宣導與檢討，使學生養成節約用電習慣，並落實於學校生活中。
 - 4. 相關教師將能源教育觀念融入各科教學中，建立學生節約能源觀念。
 - 5. 透過朝會時間，向全體學生宣導珍惜資源之重要，提醒節約用電觀念。
 - 6. 張貼省能相關海報、文章及標語，隨時提醒學生節約用電。

四、設立責任區及負責人員

- (一) 各班教室及走廊設總負責人一人：各班事務股長或導師指定。
- (二) 各班負責清潔之專科教室：導師指定一名打掃人員負責，總負責人為各班衛生股長。
- (三) 各行政辦公室及辦公室的總負責人為：各處室主任或該辦公室使用人員。
- (四) 各負責人應於每天放學前或關閉用電時段，督導值日生或清潔區輪值人員，檢查管轄各責任區之電源是否關閉妥當。

柒、經費：由本校相關經費列支。

捌、本計畫奉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